

## 明德高中104學年度第一學期高二公民科教學計畫

一、教學目標	1. 認識各種不同的社會規範 2. 了解道德與個人發展的關係 3. 認識法律基本理念與架構 4. 認識憲法與人權的關係 5. 認識行政法和生活的關係 6. 認識民法和生活的關係 7. 認識刑法和生活的關係 8. 了解紛爭解決機制						
二、評量方式	1. 習作作業，多元學習作業 2. 隨堂小考 3. 第一次段考，第二次段考，期末考 4. 上課學習態度，分組討論						
三、成績計算	1. 作業及平時小考：20% 2. 第一次段考 20%，第二次段考 20%，期末考 20% 3. 課程參與程度與學習態度：20%						
四、對學生的期望	教育的目的是培養個人適應與改善社會的能力，並希望每個人能夠積極正向面對人生。						
五、教學進度							
每週節數	1 節	編定教師	張菊芬老師	使用書籍	三民	年級組別	高二全體
週次	日期起訖	教學內容		作業		備註	
一	8/31~9/06	預備週					
二	9/07~9/13	第一課道德與社會規範				人權教育 多元文化	
三	9/14~9/20	第一課道德與社會規範		第一課習作			
四	9/21~9/27	第二課道德與個人發展				人權教育 生命教育	
五	9/28~10/04	第二課道德與個人發展		第二課習作			
六	10/05~10/11	複習段考				<b>07.08日第一次段考</b>	
七	10/12~10/18	第三課法律基本理念與架構				法治教育	
八	10/19~10/25	第三課法律基本理念與架構		第三課習作			
九	10/26~11/01	第四課憲法與人權				法治教育 人權教育	
十	11/02~11/08	第四課憲法與人權		第四課習作			
十一	11/09~11/15	第五課行政法與生活				法治教育	
十二	11/16~11/22	第五課行政法與生活					
十三	11/23~11/29	第五課行政法與生活		第五課習作			
十四	11/30~12/06	複習段考				<b>30.01日第二次段考</b>	
十五	12/07~12/13	第六課民法與生活				法治教育 人權教育	
十六	12/14~12/20	第六課民法與生活		第六課習作			
十七	12/21~12/27	第七課刑法與生活				法治教育 人權教育	
十八	12/28~01/03	第七課刑法與生活		第七課習作			
十九	01/04~01/10	第八課紛爭解決機制				法治教育 人權教育	
廿	01/11~01/17	第八課紛爭解決機制		第八課習作			
廿一	01/18~01/24	複習期末考				<b>18.19.20期末考</b>	

※備註欄可填寫有關重大議題融入(所謂重大議題包含：生命教育、性別平等教育、法治教育、人權教育、環保教育、永續發展、多元文化、消費者保護教育、海洋教育等九項)及其他重要活動。